## 关于征集22年央财推广项目和项目主持人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有关部门：

为了做好22年度央财项目的申报准备工作，现决定在全校范围内进行预申报，推荐出有竞争力的项目，并公开选拔项目主持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重点方向

1、林木良种类。重点推广用材林优良品种、生态抗逆性植物优良品种、木本粮油等经济林（花卉）优良品种和优质苗木繁育及高效丰产栽培技术等。

2、困难区域治理和造林技术类。重点推广石漠化地区综合治理和困难立地造林关键技术。

3、林下经济类。重点推广林药、林菌等非木质资源高效培育及加工利用等技术。

二、项目申报要求

1、现缺乏我校自主成果，22年需使用其他单位成果，可以自行联系成果单位，学校领导批准后，并与成果单位签订授权使用协议。

2、我校作为项目承担单位，确定1-2个项目协作单位，具体承担项目建设任务；要与协作单位签订合作协议。

1. 要落实项目将要实施的地点和规模，实施地点不超过2个，要优先考虑学校校企合作良好的实施地点。

三、项目负责人要求

1、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副高及以上职称，具有项目管理经验，参加过央财推广项目者优先。

2、正在实施的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补助项目主持人不得申报。

3、组建由我校与协作单位人员组成的项目申报团队。

三、其他事项

1.请有意申报项目和成为主持人者，于4月10日前提交书面申请以及项目申报简要概况。

2.科研处将所有申请人进行初审，并请教科委评审，报请校领导审核同意后，确定22年申报项目和项目主持人。项目主持人即可组建团队开展项目申报工作，项目文本按标准文本格式填制（见附件1、附件2）。

联系人：夏庭君        电话：027-59109618

 科研处

2021年3月23日

附件： 1、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补助项目文本格式

2、中央财政林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项目文本格式

附件1

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补助项目

文本格式

一、项目名称

二、项目技术来源及基本情况
包括主要完成单位、组织鉴定（验收）单位、鉴定时间；成果主要内容、成果水平、适用范围、获奖情况等。

 三、项目建设内容
包括推广的技术路线、建设地点、规模等。

 四、项目承担单位及参加人员

 五、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六、项目筹资及资金使用计划

 七、项目预期效益或成果

 八、附件
1、成果鉴定（认定或审定）证书复印件。
2、与建设地点的合作协议复印件。

附件2

中央财政林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项目

文本格式

一、示范区项目名称

二、示范区建设基本条件

包括现有规模，基础设施，技术力量，工作基础等。

三、示范区建设主要内容

包括示范区建设地点和规模，建立标准体系、标准化示范基地、质量监控体系，以及标准培训等。

四、示范区建设进度安排

五、示范区建设预期目标

包括标准化生产水平、产品质量水平等，预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示范辐射作用等方面。

六、示范区建设承担单位和技术支撑单位

七、示范区建设项目筹资及资金使用计划

八、附件